

首页 > 政府信息公开

**标题：**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等10部门公告（2026年第3号）：将3-氯丙炔等5种化学品纳入《危险化学品目录（2015版）》

**索引号：**3/2026-00034

**发文字号：**2026年第3号

**发文单位：**应急管理部

**所属机构：**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二司

**主题分类：**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

**公文种类：**公告

**成文日期：**2026年4月9日

**发布日期：**2026年4月16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 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 
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 
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 
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 
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 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 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
国家铁路局  
中国民用航空局  
公告

2026年 第3号

依照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应急管理部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公安部、生态环境部、交通运输部、农业农村部、国家卫生健康委、市场监管总局、国家铁路局、中国民航局决定，将3-氯丙炔、2-碘酰基苯甲酸、2-重氮乙酰乙酸对硝基苄酯、甲磺酰基叠氮、2-硝基-3-甲基苯甲酸等5种化学品纳入《危险化学品目录（2015版）》。应急管理部将配套补充完善《危险化学品分类信息表》。本公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附件：《危险化学品目录（2015版）》新增化学品信息

应急管理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 
生态环境部 交通运输部 农业农村部  
国家卫生健康委 市场监管总局 国家铁路局  
中国民航局  
2026年4月9日

附件

## 《危险化学品目录（2015版）》新增化学品信息

序号	品名	别名	CAS号	备注
1	3-氯丙炔	炔丙基氯	624-65-7	
2	2-碘酰基苯甲酸		61717-82-6	
3	2-重氮乙酰乙酸对硝基苯酯		82551-63-1	
4	甲磺酰基叠氮		1516-70-7	
5	2-硝基-3-甲基苯甲酸	2-硝基间甲基苯甲酸 3-甲基-2-硝基苯甲酸	5437-38-7	